

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联接基金(原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  
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5 年 07 月 08 日发布《关于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并相应修订法律文件的公告》，自 2025 年 07 月 09 日起，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报告期自 2025 年 07 月 09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原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报告期自 2025 年 06 月 03 日起至 2025 年 07 月 08 日止。如无特殊说明，本报告中“本基金”指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及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 1.2 目录

<b>§1 重要提示及目录</b>	<b>2</b>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b>§2 基金简介</b>	<b>6</b>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后）	6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前）	6
2.2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后）	6
2.2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前）	7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信息披露方式	8
2.5 其他相关资料（转型后）	8
2.5 其他相关资料（转型前）	8
<b>§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b>	<b>8</b>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转型后）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转型前）	9
3.2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后）	10
3.2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前）	12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转型后）	14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转型前）	14
<b>§4 管理人报告</b>	<b>15</b>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5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6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6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8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8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8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9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9
<b>§5 托管人报告</b>	<b>19</b>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9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9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9
<b>§6 审计报告（转型后）</b>	<b>19</b>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9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20
<b>§6 审计报告（转型前）</b>	<b>21</b>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21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21
<b>§7 年度财务报表（转型后）</b>	<b>23</b>

7.1 资产负债表 .....	23
7.2 利润表 .....	25
7.3 净资产变动表 .....	26
7.4 报表附注 .....	27
<b>§7 年度财务报表（转型前） .....</b>	<b>54</b>
7.1 资产负债表 .....	54
7.2 利润表 .....	55
7.3 净资产变动表 .....	56
7.4 报表附注 .....	57
<b>§8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后） .....</b>	<b>82</b>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82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83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	83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3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	8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	86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	86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	86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	86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	86
8.11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	86
8.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7
8.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87
<b>§8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前） .....</b>	<b>87</b>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87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88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	89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96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	97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	97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	97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	97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	97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	98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98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98
<b>§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转型后） .....</b>	<b>99</b>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	99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9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	99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	100
<b>§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转型前） .....</b>	<b>100</b>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	100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10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	100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	100
<b>§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转型后） .....</b>	<b>101</b>
<b>§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转型前） .....</b>	<b>101</b>
<b>§11 重大事件揭示 .....</b>	<b>101</b>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101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101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102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102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102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	102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转型后) .....	102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转型前) .....	103
11.8 其他重大事件（转型后） .....	104
11.8 其他重大事件（转型前） .....	105
<b>§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b>	<b>105</b>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105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05
<b>§13 备查文件目录 .....</b>	<b>105</b>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05
13.2 存放地点 .....	105
13.3 查阅方式 .....	105

##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后）

基金名称	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31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7 月 9 日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055,402.3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A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146	02314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2,042,966.29 份	6,012,436.07 份

####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后）

基金名称	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1032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4 月 16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前）

基金名称	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31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6 月 3 日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3,394,034.4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A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146	02314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60,286,179.12 份	73,107,855.35 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35% 以内，

	<p>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以内。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具体包括：1、资产配置策略；2、目标 ETF 投资策略；3、股票投资策略；4、存托凭证投资策略；5、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策略；6、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股票期权的投资策略；7、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投资策略；8、融资投资策略。详见《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p>
业绩比较基准	<p>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5%</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且目标 ETF 为采用指数化操作的股票型基金，因此本基金的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 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p>

### 2.2.1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后）

投资目标	<p>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2%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2%以内。</p>
投资策略	<p>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的构成及其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的调整。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控制投资组合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预期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小于 0.2%，预期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2%。具体包括：1、股票投资策略；2、存托凭证投资策略；3、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策略；4、衍生品投资策略；5、参与融资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投资策略。详见《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p>
业绩比较基准	<p>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p>

### 2.2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前）

投资目标	<p>本基金采用指数化投资策略，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p>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35%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以内。具体包括：1、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4、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策略；5、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股票期权的投资策略；6、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投资策略；7、融资投资策略。详见《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p>
业绩比较基准	<p>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5%。</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属于采用指数化操作的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p>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姓名	席晓峰	王小飞

负责人	联系电话	010-63211122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xxpl@ciccfund.com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68-1166	021-60637228
传真		010-66159121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国贸写字楼 2 座 26 层 05 室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国贸大厦 B 座 43 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100004	100033
法定代表人		李金泽	张金良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ciccfund.com/">http://www.ciccfund.com/</a>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2.5 其他相关资料(转型后)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注册登记机构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B 座 43 层

## 2.5 其他相关资料(转型前)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注册登记机构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B 座 43 层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转型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A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717,903.94	2,738,229.64
本期利润	12,145,169.02	2,744,608.1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177	0.199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0.19%	18.5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5.19%	15.0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5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602,439.82	974,605.6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634	0.162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645,406.11	6,987,041.7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634	1.1621
<b>3.1.3 累计期末指标</b>	<b>2025 年末</b>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5.19%	15.0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孰低数；

4、自 2025 年 07 月 09 日起，“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同日起，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转型前)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5 年 7 月 8 日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A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430,106.77	231,985.54
本期利润	2,783,633.30	1,387,397.5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5	0.007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95%	0.7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0%	0.99%
<b>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b>	<b>2025 年 7 月 8 日</b>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89,061.34	98,546.0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15	0.001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2,900,327.27	73,831,301.3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00	1.0099
<b>3.1.3 累计期末指标</b>	<b>2025 年 7 月 8 日</b>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00%	0.9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孰低数；

4、自 2025 年 07 月 09 日起，“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同日起，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

### 3.2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后）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5%	0.87%	-0.20%	0.90%	-0.05%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19%	0.85%	14.99%	0.88%	0.20%	-0.03%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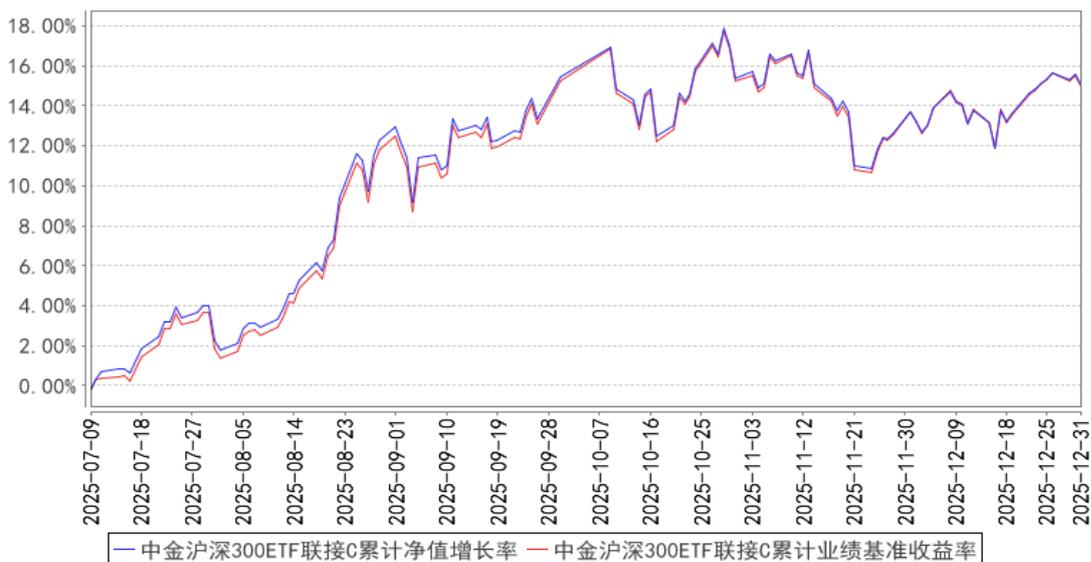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0%	0.87%	-0.20%	0.90%	-0.10%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07%	0.85%	14.99%	0.88%	0.08%	-0.03%

####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金沪深300ETF联接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中金沪深300ETF联接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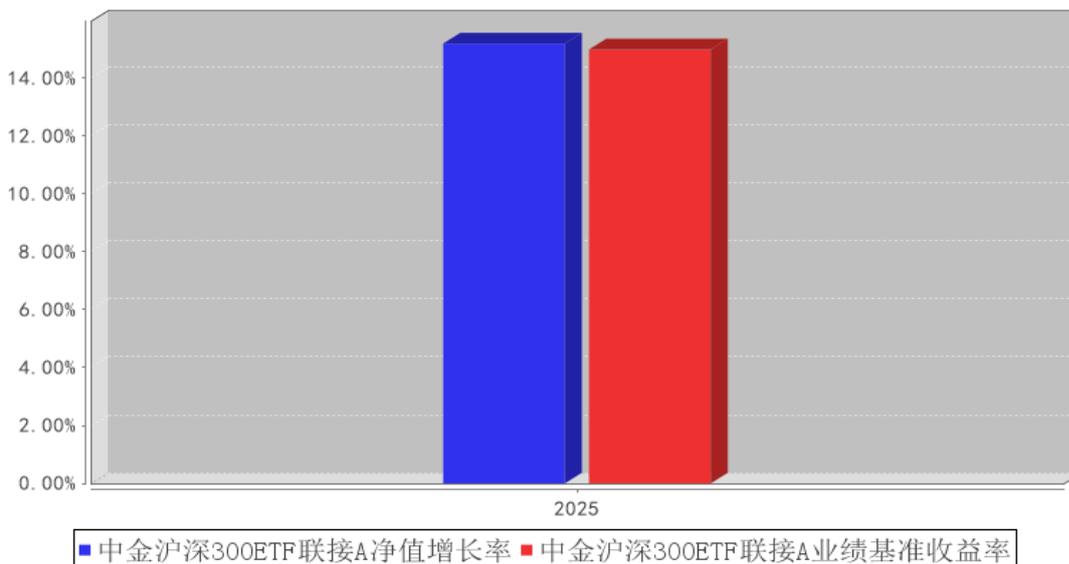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07 月 09 日，按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建仓期尚未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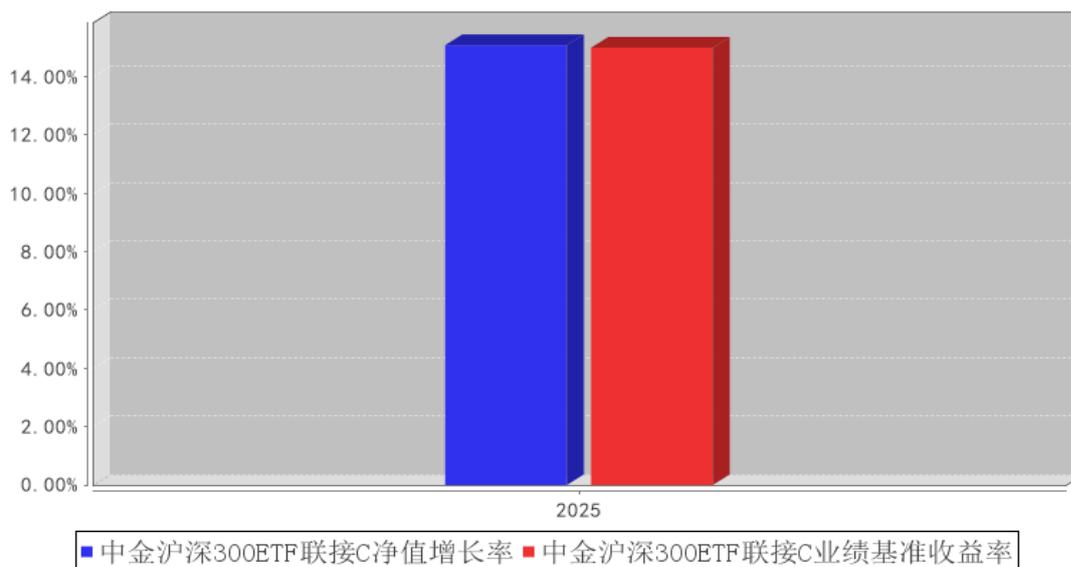
2、本基金于 2025 年 07 月 09 日转型为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 3.2.3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金沪深300ETF联接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中金沪深300ETF联接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 3.2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前）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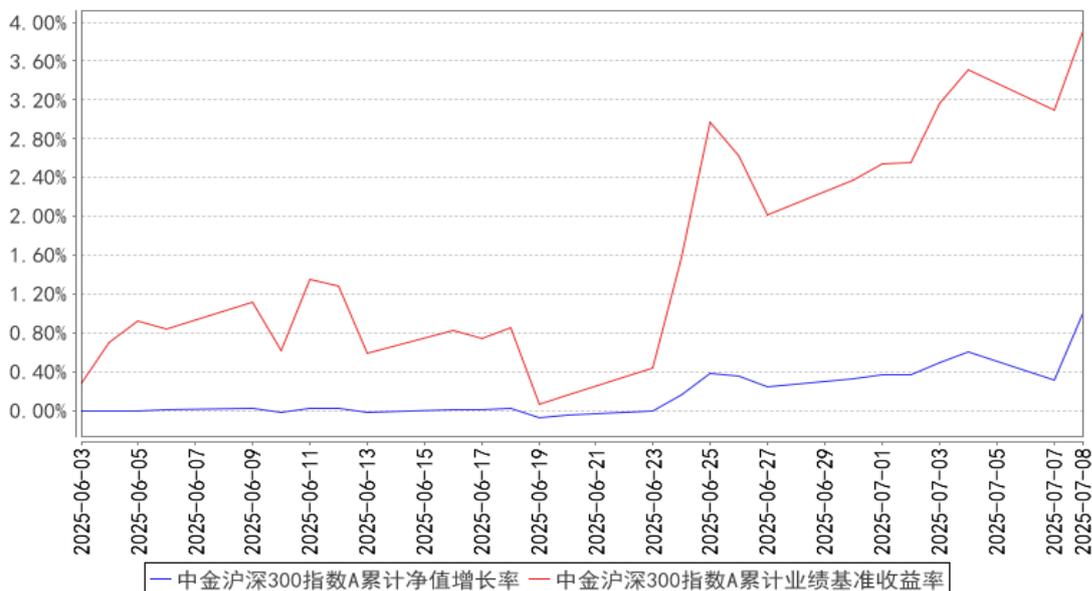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0%	0.16%	3.91%	0.52%	-2.91%	-0.36%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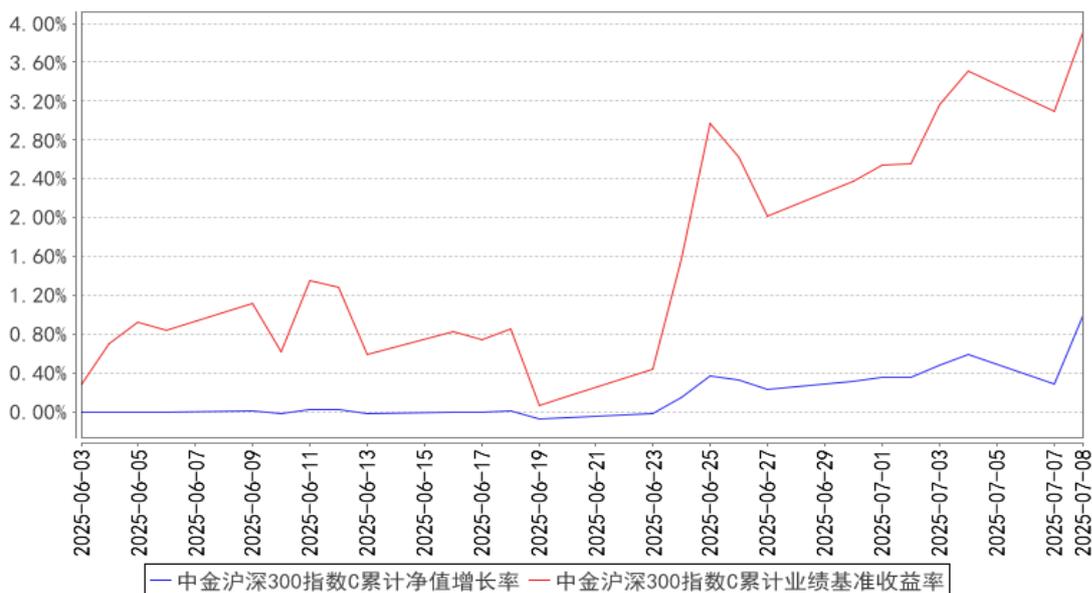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99%	0.16%	3.91%	0.52%	-2.92%	-0.36%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金沪深300指数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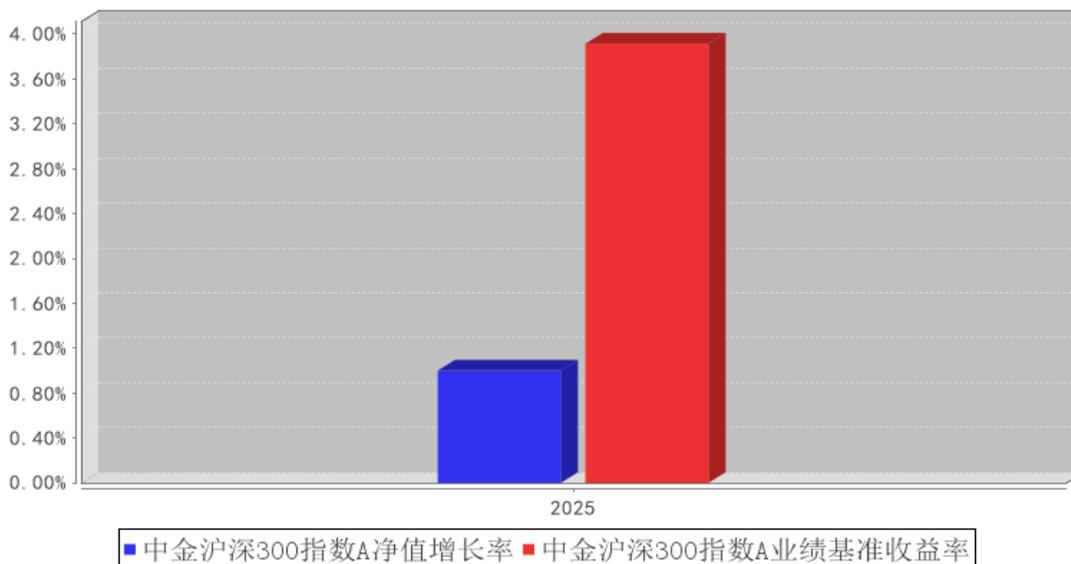


中金沪深300指数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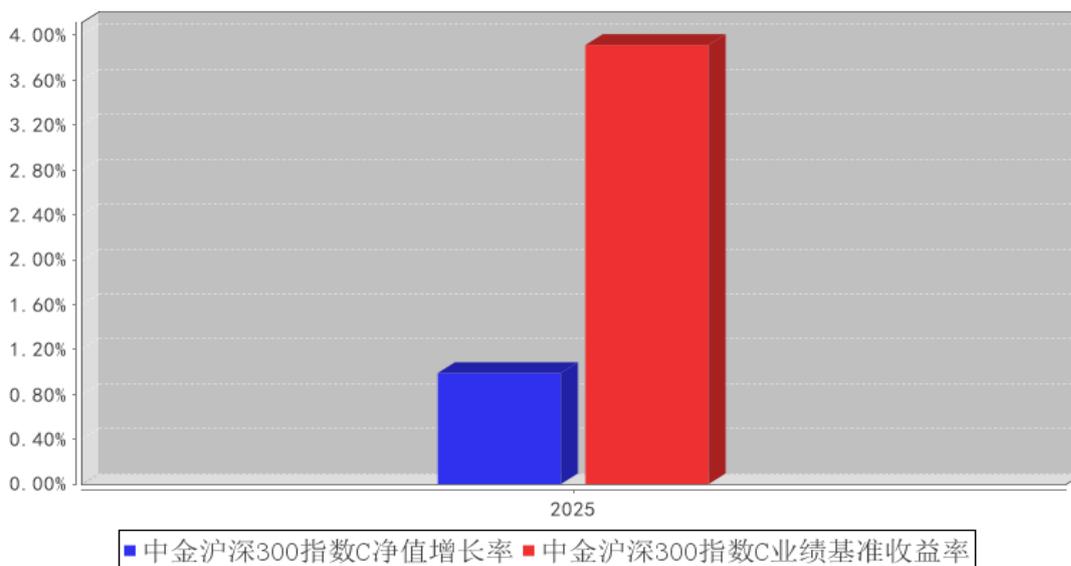


###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金沪深300指数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中金沪深300指数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转型后）

根据基金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结合本基金实际运作情况，自成立以来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

###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转型前）

根据基金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结合本基金实际运作情况，自成立以来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金基金”、“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2 月，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金公司”）作为全资股东，是首家通过发起设立方式由单一股东持股的基金公司，注册资本 9 亿元人民币。母公司中金公司致力于为国内外机构及个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金融服务。中金基金充分发挥母公司品牌及资源优势，持续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实力。中金基金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6 层 05 室，办公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B 座 43 层。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管理 71 只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模 2,566.08 亿元。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转型后）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重晋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7 月 9 日	-	13 年	刘重晋先生，理学博士。历任松河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量化研究员。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指数部基金经理。
张传捷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25 年 9 月 22 日	-	9 年	张传捷先生，经济学硕士。历任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研究员；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投资部研究员；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指数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指数部基金经理。
彭子未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25 年 7 月 22 日	2025 年 9 月 10 日	7 年	彭子未，理学硕士。历任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募基金部基金经理助理、量化研究员；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指数部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确定的任免日期填写；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转型前）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重	本基金基	2025 年 6	-	13 年	刘重晋先生，理学博士。历任松河投资咨

晋	金经理	月 3 日			询（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量化研究员。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指数部基金经理。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确定的任免日期填写；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转型后）

本报告期，本基金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形。

####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转型前）

本报告期，本基金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形。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的规定，制定了《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公平交易实施效果评估、信息披露与报告制度等多方面进行了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为保证各投资组合在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投资运作体系和规范的投资流程，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直坚持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规范投资、研究和交易等各相关流程，通过系统控制和人工监控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跟踪沪深 300 指数表现，运作过程中将力争保持较高仓位，降低跟踪误差，以实现较好的指数跟踪效果。

2025 年，在外部环境更加复杂多变的情况下，国内宏观经济平稳运行。增长方面，全年 GDP 同比增长 5.0%，圆满完成年度既定增长目标；分季度看，经济增速整体呈现稳步回落态势；分类别看，国内消费市场稳步扩张，固定资产投资结构深度调整，出口受益于结构与布局优化展现更强竞争力。物价方面，居民消费价格总体平稳；全年 CPI 与上年持平，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后的核心 CPI 上涨 0.7%，涨幅比上年扩大 0.2 个百分点；全年 PPI 比上年下降 2.6%。海外方面，主要经济体增长继续分化，美国经济整体展现较强韧性，欧元区与日本等地区经济增长动能偏弱；全球产业链重构、贸易格局调整等持续扰动经济复苏节奏，不确定性风险依然突出。

在政策支持与产业升级双轮驱动下，2025 年 A 股市场表现强劲，市场风险偏好维持高位，交投活跃度显著提升，主要宽基指数全线收涨。全年来看，沪深 300、中证 500、中证 1000、科创 50、创业板指等核心指数分别实现 17.66%、30.39%、27.49%、35.92%、49.57% 的年度涨幅。风格表现较为分化，高增长、高景气、小市值等风格表现占优，低波动、低估值等风格整体偏弱。行业表现差距明显，有色金属、通信、电子、国防军工、机械板块涨幅居前，商贸零售、交通运输、房地产、煤炭、食品饮料板块表现相对靠后。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转型前，截至 2025 年 7 月 8 日，原中金沪深 300 指数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00 元，2025 年 06 月 03 日至 2025 年 07 月 08 日期间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91%；原中金沪深 300 指数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99 元，2025 年 06 月 03 日至 2025 年 07 月 08 日期间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91%。转型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634 元，2025 年 07 月 0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1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4.99%；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621 元，2025 年 07 月 0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基金份额

净值增长率为 15.0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4.99%。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面对越发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在于“办好自己的事”。“十五五”开局之年，宏观经济有望延续复苏态势，新旧动能转换或将持续推进，供需格局有机会进一步改善。围绕“十五五规划”，科技突破与扩大内需的叙事或将向更深更广的领域延伸，并有望在权益市场定价中得到进一步体现。我们将把更多精力放在具备长期价值的研究主题上，以高质量研究来赋能投资管理工作中。

####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持续加强合规管理、风险控制和内部稽核工作，强化制度完善及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相关主要工作如下：

1) 紧密跟踪及落实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及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基金运作管理内部制度建设，促进依法合规展业。2) 研究、投资交易方面，围绕内幕交易、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等重点防范的违法违规行为和各项最新监管要求，开展合规培训，进一步提高员工合规守法意识。3) 营销与销售方面，持续对基金宣传推介材料、销售协议等材料文件进行合规审查，定期开展投资者适当性培训及销售业务专项培训，加强销售行为管理。4) 基金运作保障方面，持续为注册登记、基金会计、资金清算等业务提供合规咨询，适时开展合规检查，为基金运营安全提供法律合规支持。5) 信息披露方面，督促落实信息披露相关法规要求，促进各项信息披露工作依法合规开展。6) 以《季度监察稽核项目表》为基础，对基金的投资、研究、交易、基金会计、注册登记、营销、宣传推介等重要业务进行每季度的风险自查，同时有重点地开展定期不定期的合规检查、内部稽核，促进公司合规运作。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整体运作合法合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措施不断完善，坚持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合规运作、防范和控制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有效性。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基金管理人建立并执行基金估值相关管理制度，设置估值委员会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各估值委员会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相关工作经历和专业胜任能力。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

在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本基金基金合同对基金利润分配原则的约定，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本基金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的情形。

自 2025 年 12 月 19 日起，由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处于迷你基金期间的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固定费用。

###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 6 审计报告（转型后）

####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613 号

##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自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该基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该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p>该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该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该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该基金预计在清算时资产无法按照公允价值处置。</p> <p>该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该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

<p>审计的责任</p>	<p>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该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该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该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p>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p>	<p>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p>
<p>注册会计师的姓名</p>	<p>左艳霞 王思晓</p>
<p>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p>	<p>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楼</p>
<p>审计报告日期</p>	<p>2026 年 03 月 27 日</p>

## § 6 审计报告（转型前）

###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p>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p>	<p>是</p>
<p>审计意见类型</p>	<p>标准无保留意见</p>
<p>审计报告编号</p>	<p>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673 号</p>

###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p>审计报告标题</p>	<p>审计报告</p>
<p>审计报告收件人</p>	<p>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p>
<p>审计意见</p>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7 月 8 日(基金转型前日)的资产负债表，自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基金转型前</p>

	<p>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该基金 2025 年 7 月 8 日(基金转型前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基金转型前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p>
<p>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该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强调事项</p>	<p>-</p>
<p>其他事项</p>	<p>-</p>
<p>其他信息</p>	<p>该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该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p>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该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该基金预计在清算时资产无法按照公允价值处置。</p> <p>该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该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p>

	<p>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该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该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我们与该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左艳霞 王思晓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03 月 27 日

## § 7 年度财务报表（转型后）

###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7.4.7.1	1,165,440.20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33,599,647.03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31,150,961.28
债券投资		2,448,685.7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债权投资	7.4.7.5	-
其中：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其他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7.4.7.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	-
应收清算款		-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3,45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8	-
资产总计		34,778,542.03
<b>负债和净资产</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b>
<b>负债：</b>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99,562.08
应付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66,140.02
应付管理人报酬		192.04
应付托管费		64.04
应付销售服务费		1,251.16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144,653.28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9	134,231.58
负债合计		2,146,094.20
<b>净资产：</b>		
实收基金	7.4.7.10	28,055,402.36
其他综合收益	7.4.7.11	-
未分配利润	7.4.7.12	4,577,045.47
净资产合计		32,632,447.8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4,778,542.03

注：1、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634 元，期末份额总额为 22,042,966.29 份；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621 元，期末份额总额为 6,012,436.07 份。基金份额总额 28,055,402.36 份。

2、自 2025 年 07 月 09 日起，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7 月 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b>一、营业总收入</b>		15,078,605.20
1. 利息收入		2,569.2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3	2,569.27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4,637,695.7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4	5,867,682.48
基金投资收益	7.4.7.15	8,069,437.66
债券投资收益	7.4.7.16	30,612.9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7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8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9	-
股利收益	7.4.7.20	669,962.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21	433,643.6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22	4,696.58
<b>减：二、营业总支出</b>		188,827.99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2,490.62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2. 托管费	7.4.10.2.2	4,163.54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13,865.19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22,441.5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2,441.56
6. 信用减值损失	7.4.7.23	-
7. 税金及附加		29,129.30
8. 其他费用	7.4.7.24	106,737.78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14,889,777.21
减：所得税费用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14,889,777.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889,777.21

###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33,394,034.47	-	3,337,594.15	336,731,628.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5,338,632.11	-	1,239,451.32	-304,099,180.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4,889,777.21	14,889,777.21
（二）、本期基金份额 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 动数（净资产减少以 “-”号填列）	-305,338,632.11	-	-13,650,325.89	-318,988,958.0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1,776,061.48	-	1,292,867.84	13,068,929.32
2. 基金赎回款	-317,114,693.59	-	-14,943,193.73	-332,057,887.32
（三）、本期向基金份 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 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 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8,055,402.36	-	4,577,045.47	32,632,447.8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宗喆

二

白娜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7.4 报表附注

###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原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证监许可[2024]1893 号《关于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基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规则、《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 ETF 联接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的管理人为中金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

本基金通过中金基金直销柜台、中金基金网上直销平台、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共同销售,募集期为 2025 年 5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29 日。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6 月 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实收份额为 498,464,622.33 份(含利息转份额 199,943.20 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该资金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自 2025 年 7 月 9 日起,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名称变更为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等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而不收取申购费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值,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 ETF 基金份额、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少量投资于其他股票(非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包括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货币

市场工具、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债券回购、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其他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自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是本基金的首份财务报表，实际编制期间为自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基金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基金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基金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基金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基金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基金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基金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 (b) 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现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 (a)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c)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d)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基金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基金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基金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基金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基金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

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金融工具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为利息收入。

####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如有）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初始计量金额的差额确认，处置时产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投资收益。

股利收益（如有）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如有），在其持有期间，按票面金额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如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不包括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

####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如有）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

####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对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可每季度对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率以及基金的可供分配利润进行评价，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其他日期进行收益评价，在符合上述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情形下，本基金可进行收益分配；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经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对上述原则进行修改和调整；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基金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和支出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基金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根据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在估值日按照流通受限股票计算公式确定估值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根据《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7.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投信〔2021〕20号《关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调股票交易印花税率有关提示的通知》、财政部公告2019年第93号《关于继续执行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2号《关于延续实施有关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公告2023年第23号《关于延续实施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4年第8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5]4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自2025年8月8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含在2025年8月8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和通过基金互认买卖香港基金份额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继续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d)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对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e)对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260,496.85

等于：本金	260,436.98
加：应计利息	59.87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904,943.35
等于：本金	904,935.12
加：应计利息	8.23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1,165,440.20

注：其他存款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2,413,462.30	45,875.75	2,448,685.75	-10,652.30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2,413,462.30	45,875.75	2,448,685.75	-10,652.3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27,064,418.25	-	31,150,961.28	4,086,543.03	
其他	-	-	-	-	
合计	29,477,880.55	45,875.75	33,599,647.03	4,075,890.73	

####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7.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期货合约。

#### 7.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黄金衍生品。

####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 7.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 7.4.7.5 债权投资

##### 7.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 7.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 7.4.7.6 其他债权投资

##### 7.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 7.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 7.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7.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7.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7.4.7.8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 7.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34,231.58
合计	134,231.58

### 7.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A

项目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60,286,179.12	260,286,179.12
基金份额折算调整	-	-
-未领取红利份额折算调整	-	-
-集中申购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	-	-
-基金拆分和集中申购完成后	-	-
本期申购	7,121,695.91	7,121,695.9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45,364,908.74	-245,364,908.74
本期末	22,042,966.29	22,042,966.29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C

项目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73,107,855.35	73,107,855.35
基金份额折算调整	-	-
-未领取红利份额折算调整	-	-

-集中申购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	-	-
-基金拆分和集中申购完成后	-	-
本期申购	4,654,365.57	4,654,365.5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71,749,784.85	-71,749,784.85
本期末	6,012,436.07	6,012,436.07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7.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综合收益。

#### 7.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389,061.34	2,225,086.81	2,614,148.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389,061.34	2,225,086.81	2,614,148.15
本期利润	11,717,903.94	427,265.08	12,145,169.0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342,133.78	-2,814,743.57	-11,156,877.35
其中：基金申购款	621,493.73	128,890.44	750,384.17
基金赎回款	-8,963,627.51	-2,943,634.01	-11,907,261.5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764,831.50	-162,391.68	3,602,439.82

#####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98,546.01	624,899.99	723,446.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98,546.01	624,899.99	723,446.00
本期利润	2,738,229.64	6,378.55	2,744,608.1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818,013.88	-675,434.66	-2,493,448.54
其中：基金申购款	415,373.20	127,110.47	542,483.67
基金赎回款	-2,233,387.08	-802,545.13	-3,035,932.2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018,761.77	-44,156.12	974,605.65

## 7.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924.6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00.04
其他	344.60
合计	2,569.27

## 7.4.7.14 股票投资收益

## 7.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428,120.74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1,439,561.74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5,867,682.48

## 7.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69,866,605.1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65,307,972.76
减：交易费用	130,511.66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428,120.74

## 7.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赎回差价收入。

## 7.4.7.14.4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申购基金份额总额	190,077,979.77
减：现金支付申购款总额	75,875,381.31
减：申购股票成本总额	112,763,036.72
减：交易费用	-
申购差价收入	1,439,561.74

**7.4.7.14.5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出借差价收入。

**7.4.7.15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7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160,190,234.80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151,856,020.99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242,744.09
减：交易费用	22,032.06
基金投资收益	8,069,437.66

**7.4.7.16 债券投资收益****7.4.7.16.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7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42,819.6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2,206.7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30,612.92

**7.4.7.16.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7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5,708,534.25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5,618,382.70
减：应计利息总额	102,358.25
减：交易费用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2,206.70

**7.4.7.16.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7.4.7.16.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 7.4.7.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7.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7.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7.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8 贵金属投资收益

##### 7.4.7.18.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 7.4.7.18.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 7.4.7.18.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 7.4.7.18.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 7.4.7.19 衍生工具收益

##### 7.4.7.19.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 7.4.7.19.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 7.4.7.20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669,962.6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669,962.66

## 7.4.7.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6,952.23
股票投资	-3,513,133.50
债券投资	-6,457.3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4,086,543.03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133,308.60
合计	433,643.63

## 7.4.7.22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4,681.71
基金转换费收入	14.87
合计	4,696.58

## 7.4.7.23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 7.4.7.24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13,948.26
信息披露费	92,264.52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划款手续费	125.00
其他	400.00
合计	106,737.78

### 7.4.7.25 分部报告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金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及基金销售机构
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金浦成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金期货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国际）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金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是该基金的联接基金

###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175,245,452.44	100.00

##### 7.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15,606,176.00	100.00
--------	---------------	--------

####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7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374,990,000.00	100.00

#### 7.4.10.1.4 基金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7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161,216,917.50	100.00

#### 7.4.10.1.5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 7.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7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48,040.44	100.00	-	-

#### 7.4.10.2 关联方报酬

#####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7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490.62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6,283.82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3,793.20

注：1、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

2、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0.15%/当年天数

####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163.54

注：1、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

2、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0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0.05%/当年天数

####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A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C	合计
建设银行	-	13,254.11	13,254.11
中金财富证券	-	152.77	152.77
合计	-	13,406.88	13,406.88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资产净值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C 类基金份额日基金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建设银行	260,496.85
中金财富证券	904,943.35	344.60

注：1、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2、本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存放在基金证券经纪商中金财富证券的基金专用证券账户，按协议约定利率计息。

####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在承销期内未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7 月 9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 25,008,800.00 份目标 ETF 基金份额，占目标 ETF 基金总份额的比例为 6.03%。（本基金于 2025 年 7 月 9 日成立，无上年度可比区间）

####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事项。

#### 7.4.12 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799,562.08 元，于 2026 年 01 月 05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 ETF 联接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等。对于上述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对相应风险进行控制，从而控制风险，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的目标为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最大化，建立并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实现从公司决策、执行到监督的有效运作，从而将各种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保障业务稳健运行。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科学严密的风险管理体系和职责清晰的五道内部控制防线，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风险管理。“自上而下”是指通过董事会、风控与合规委员会、公司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部、各业务部门以及每个业务环节和岗位自上而下形成的风险管理和监督体系。“自下而上”是指每个业务环节和岗位，各业务部门以及风险管理部对相关风险进行监控并逐级上报从而形成的风险控制和反馈体系。通过这种上下结合的风险控制体系，实现风险控制的有效性和全面性。

####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者基金所投资的债券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分析团队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发行人及债券投资进行内部评级，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评估、设定授信额度，以控制可能出现的信用风险。

####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对基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流动性风险的流程管理、流动性压力测试、流动性风险预警、指标超标及危机的处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与措施等方面进行了规定，并遵守《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对风险控制的相关规定，对本基金组合的各项流动性指标进行监控。

####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二是基金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造成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首先，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以备支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款项，可以满足短期少量赎回的流动性需要；其次，本基金的投资市场主要为证券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等流动性较好的规范型交易场所，主要投资对象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且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超过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正常市场环境下，大部分资产可以较快变现应对赎回。因此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适中。

####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证券市场中各种证券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导致基金收益的不确定性。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利率变动导致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发生波动，由此带来基金收益的不确定性。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面临因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市场利率的变化还将带来票息的再投资风险，对基金的收益造成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在利率风险管理方面，定期监控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并通过调整基金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165,372.10	-	-	68.10	1,165,440.20
结算备付金	-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2,810.00	-	-	31,196,837.03	33,599,647.0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13,454.80	13,454.80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3,568,182.10	-	-	31,210,359.93	34,778,542.03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00,000.00	-	-	-437.92	1,799,562.08
应付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66,140.02	66,140.0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251.16	1,251.1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92.04	192.04
应付托管费	-	-	-	64.04	64.04
应交税费	-	-	-	144,653.28	144,653.28
其他负债	-	-	-	134,231.58	134,231.58
负债总计	1,800,000.00	-	-	346,094.20	2,146,094.20
利率敏感度缺口	1,768,182.10	-	-	30,864,265.73	32,632,447.83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该利率敏感性分析数据结果为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组合持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利率风险状况测算的理论变动值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2、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市场变量均不发生变化。	
	3、此项影响并未考虑基金经理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1,073.76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1,073.76

####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 ETF 基金份额、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与目标 ETF 基金相似，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31,150,961.28	95.46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31,150,961.28	95.46

#####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期末本基金成立未满一年，尚无足够经验数据。

## 7.4.14 公允价值

###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31,150,961.28
第二层次	2,448,685.75
第三层次	-
合计	33,599,647.03

####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时，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列入第三层次的证券。

####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 7 年度财务报表（转型前）

##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7 月 8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7 月 8 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7.4.7.1	37,016,700.44
结算备付金		10,291,442.18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94,338,360.08
其中：股票投资		276,205,295.70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18,133,064.3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债权投资	7.4.7.5	-
其中：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其他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7.4.7.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	-
应收清算款		-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2,13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8	-
资产总计		341,648,636.52
<b>负债和净资产</b>	<b>附注号</b>	<b>本期末</b>

		2025 年 7 月 8 日
<b>负 债：</b>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4,827,879.45
应付管理人报酬		14,306.06
应付托管费		4,768.70
应付销售服务费		6,661.89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9	63,391.80
负债合计		4,917,007.90
<b>净 资 产：</b>		
实收基金	7.4.7.10	333,394,034.47
其他综合收益	7.4.7.11	-
未分配利润	7.4.7.12	3,337,594.15
净资产合计		336,731,628.62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41,648,636.52

注：1、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7 月 8 日，中金沪深 300 指数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00 元，期末份额总额为 260,286,179.12 份；中金沪深 300 指数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99 元，期末份额总额为 73,107,855.35 份。基金份额总额 333,394,034.47 份。

2、自 2025 年 07 月 09 日起，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6 月 3 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b>一、营业总收入</b>		4,328,908.57
1. 利息收入		330,562.3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3	330,562.31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89,397.8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4	-75,797.18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5	3,150.1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6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8	-
股利收益	7.4.7.19	562,044.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20	3,508,938.5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21	9.95
<b>减：二、营业总支出</b>		157,877.76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69,644.80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2. 托管费	7.4.10.2.2	23,214.94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36,999.22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7.4.7.22	-
7. 税金及附加		-
8. 其他费用	7.4.7.23	28,018.8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4,171,030.81
减：所得税费用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4,171,030.81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4,171,030.81

###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498,464,622.33	-	-	498,464,622.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5,070,587.86	-	3,337,594.15	-161,732,993.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171,030.81	4,171,030.81
（二）、本期基金份额 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 动数（净资产减少以 “-”号填列）	-165,070,587.86	-	-833,436.66	-165,904,024.5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78,359.99	-	389.69	78,749.68
2. 基金赎回款	-165,148,947.85	-	-833,826.35	-165,982,774.20
（三）、本期向基金份 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 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 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333,394,034.47	-	3,337,594.15	336,731,628.6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宗喆

二

白娜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7.4 报表附注

###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证监许可[2024]1893 号《关于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基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规则、《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股票型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的管理人为中金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建设银行”）。

本基金通过中金基金直销柜台、中金基金网上直销平台、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共同销售，募集期为 2025 年 5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29 日。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6 月 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实收份额为 498,464,622.33 份(含利息转份额 199,943.20 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该资金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基金合同和《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等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而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基金合同和《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少量投资于其他股票（非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包括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债券回购、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其他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7 月 8 日（基金转型前日）的财务状况、自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基金转型前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是本基金的首份财务报表，实际编制期间为自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基金转型前日）止。

####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基金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基金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基金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基金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基金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基金

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基金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 (b) 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现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 (a)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b)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

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c)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d)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基金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基金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基金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

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基金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基金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金融工具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为利息收入。

#####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如有）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初始计量金额的差额确认，处置时产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投资收益。

股利收益（如有）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如有），在其持有期间，按票面金额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如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不包括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

####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如有）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

####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对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可每季度对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率以及基金的可供分配利润进行评价，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其他日期进行收益评价，在符合上述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情形下，本基金可进行收益分配；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经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对上述原则进行修改和调整；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基金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和支出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基金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

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根据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在估值日按照流通受限股票计算公式确定估值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根据《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7.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

通知》、财税[2017]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投信〔2021〕20 号《关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调股票交易印花税率有关提示的通知》、财政部公告 2019 年第 93 号《关于继续执行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2 号《关于延续实施有关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公告 2023 年第 23 号《关于延续实施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4 年第 8 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5]4 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和通过基金互认买卖香港基金份额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继续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d)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对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e) 对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7 月 8 日
活期存款	26,319,954.30
等于：本金	26,307,020.45
加：应计利息	12,933.85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10,696,746.14
等于：本金	10,695,685.43
加：应计利息	1,060.71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37,016,700.44

注：其他存款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7 月 8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72,692,162.20	-	276,205,295.70	3,513,133.5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8,031,845.00	105,414.38	18,133,064.38	-4,195.00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18,031,845.00	105,414.38	18,133,064.38	-4,195.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90,724,007.20	105,414.38	294,338,360.08	3,508,938.50	

##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7.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期货合约。

## 7.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黄金衍生品。

##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 7.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 7.4.7.5 债权投资

## 7.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 7.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 7.4.7.6 其他债权投资

##### 7.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 7.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 7.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7.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7.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7.4.7.8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 7.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7 月 8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28,018.80
其他	35,373.00
合计	63,391.80

#### 7.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A

项目	本期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	---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93,508,121.90	293,508,121.90
本期申购	15,206.76	15,206.7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3,237,149.54	-33,237,149.54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60,286,179.12	260,286,179.12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C

项目	本期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4,956,500.43	204,956,500.43
本期申购	63,153.23	63,153.2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31,911,798.31	-131,911,798.31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73,107,855.35	73,107,855.35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7.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综合收益。

#### 7.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430,106.77	2,353,526.53	2,783,633.3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1,045.43	-128,439.72	-169,485.15
其中：基金申购款	18.58	64.34	82.92
基金赎回款	-41,064.01	-128,504.06	-169,568.0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89,061.34	2,225,086.81	2,614,148.15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231,985.54	1,155,411.97	1,387,397.5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33,439.53	-530,511.98	-663,951.51
其中：基金申购款	64.46	242.31	306.77
基金赎回款	-133,503.99	-530,754.29	-664,258.2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8,546.01	624,899.99	723,446.00

#### 7.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7月8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7,723.2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91,442.18
其他	1,396.91
合计	330,562.31

#### 7.4.7.14 股票投资收益

##### 7.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7月8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75,797.18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75,797.18

##### 7.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7月8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18,434.0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23,003.60
减：交易费用	71,227.58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75,797.18

#### 7.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出借差价收入。

#### 7.4.7.15 债券投资收益

##### 7.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7月8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3,150.15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3,150.15

##### 7.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买卖差价收入。

##### 7.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 7.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 7.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 7.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8 衍生工具收益****7.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7.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7.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562,044.84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562,044.84

**7.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8,938.50
股票投资	3,513,133.50
债券投资	-4,195.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3,508,938.50

#### 7.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投资基金募集期利息	9.95
合计	9.95

#### 7.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 7.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审计费用	7,641.36
信息披露费	20,377.44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合计	28,018.80

#### 7.4.7.24 分部报告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金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及基金销售机构
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金浦成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金期货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国际）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金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	-----------------

####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6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7月8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273,333,599.80	100.00

##### 7.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6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7月8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18,031,845.00	100.00

#####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 7.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6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7月8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53,548.63	100.00	-	-

#### 7.4.10.2 关联方报酬

#####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7月8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3,999.09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5,645.71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 的年费率计提，逐

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管理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15\% / \text{当年天数}$$

####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3,214.94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05\% / \text{当年天数}$$

####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C	合计
建设银行	36,979.76	36,979.76
中金财富证券	0.01	0.01
合计	36,979.77	36,979.77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C 类基金份额日基金销售服务费} = \text{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建设银行	26,319,954.30	37,723.22
中金财富证券	10,696,746.14	1,396.91

注：1、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2、本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存放在基金证券经纪商中金财富证券的基金专用证券账户，按协议约定利率计息。

####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转型前在承销期内未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转型前为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基金，依法合规投资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发行的股票。转型前本基金持有建设银行的 A 股 113,300 股，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3%（无上年度可比区间）。

####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事项。

#### 7.4.12 期末（2025 年 7 月 8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7 月 8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7 月 8 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7 月 8 日，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7 月 8 日，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7 月 8 日，本基金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属于股票指数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投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等。对于上述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对相应风险进行控制，从而控制风险，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的目标为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最大化；建立并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实现从公司决策、执行到监督的有效运作，从而将各种风险控制合理水平，保障业务稳健运行。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科学严密的风险管理体系和职责清晰的五道内部控制防线，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风险管理。“自上而下”是指通过董事会、风控与合规委员会、公司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部、各业务部门以及每个业务环节和岗位自上而下形成的风险管理和监督体系。“自下而上”是指每个业务环节和岗位，各业务部门以及风险管理部对相关风险进行监控并逐级上报从而形成的风险控制和反馈体系。通过这种上下结合的风险控制体系，实现风险控制的有效性和全面性。

####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者基金所投资的债券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分析团队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发行人及债券投资进行内部评级，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评估、设定授信额度，以控制可能出现的信用风险。

#####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对基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流动性风险的流程管理、流动性压力测试、流动性风险预警、指标超标及危机的处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与措施等方面进行了规定，并遵守《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对风险控制的相关规定，对本基金组合的各项流动性指标进行监控。

####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二是基金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造成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首先，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以备支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款项，可以满足短期少量赎回的流动性需要；其次，本基金的投资市场主要为证券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等流动性较好的规范型交易场所，主要投资对象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且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超过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正常市场环境下，大部分资产可以较快变现应对赎回。因此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适中。

####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证券市场中各种证券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导致基金收益的不确定性。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利率变动导致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发生变动，由此带来基金收益的不确定性。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面临因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市场利率的变化还将带来票息的再投资风险，对基金的收益造成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在利率风险管理

方面，定期监控本基金面临利率风险敞口，并通过调整基金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7 月 8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7,002,705.88	-	-	13,994.56	37,016,700.44
结算备付金	10,160,000.00	-	-	131,442.18	10,291,442.18
存出保证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27,650.00	-	-	-276,310,710.08	294,338,360.08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2,133.82	2,133.82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65,190,355.88	-	-	-276,458,280.64	341,648,636.52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4,827,879.45	4,827,879.4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6,661.89	6,661.8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4,306.06	14,306.06
应付托管费	-	-	-	4,768.70	4,768.70
应交税费	-	-	-	-	-
其他负债	-	-	-	63,391.80	63,391.80
负债总计	-	-	-	4,917,007.90	4,917,007.90
利率敏感度缺口	65,190,355.88	-	-	-271,541,272.74	336,731,628.62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该利率敏感性分析数据结果为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组合持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利率风险状况测算的理论变动值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2、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市场变量均不发生变化。	
	3、此项影响并未考虑基金经理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7 月 8 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28,445.80
300	-28,445.80

####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7 月 8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76,205,295.70	82.03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276,205,295.70	82.03

####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期末本基金成立未满一年，尚无足够经验数据。

### 7.4.14 公允价值

####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7 月 8 日
第一层次	276,205,295.70
第二层次	18,133,064.38
第三层次	-
合计	294,338,360.08

###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时，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列入第三层次的证券。

###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 8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后）

###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31,150,961.28	89.57
3	固定收益投资	2,448,685.75	7.04
	其中：债券	2,448,685.75	7.0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65,440.20	3.35
8	其他各项资产	13,454.80	0.04
9	合计	34,778,542.03	100.00

##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港股通股票资产。

##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519	贵州茅台	3,132,012.00	9.60
2	300750	宁德时代	374,004.00	1.15
3	600436	片仔癀	280,972.00	0.86
4	688041	海光信息	274,292.28	0.84
5	600809	山西汾酒	161,339.00	0.49
6	603296	华勤技术	121,236.00	0.37
7	603392	万泰生物	83,576.00	0.26
8	605117	德业股份	75,033.00	0.23
9	603260	合盛硅业	70,128.00	0.21
10	603195	公牛集团	61,706.00	0.19
11	600760	中航沈飞	58,113.00	0.18
12	601628	中国人寿	56,347.00	0.17
13	603288	海天味业	54,317.00	0.17

14	601021	春秋航空	48,528.00	0.15
15	600600	青岛啤酒	41,344.00	0.13
16	601100	恒立液压	37,973.00	0.12
17	688008	澜起科技	34,332.00	0.11
18	600362	江西铜业	32,934.00	0.10
19	600938	中国海油	25,779.00	0.08
20	601877	正泰电器	25,037.00	0.08

####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7,987,172.00	24.48
2	000333	美的集团	4,795,484.00	14.70
3	300059	东方财富	3,983,869.00	12.21
4	002594	比亚迪	3,978,647.00	12.19
5	000858	五粮液	3,236,998.00	9.92
6	000651	格力电器	2,850,285.00	8.73
7	601318	中国平安	2,656,684.00	8.14
8	600036	招商银行	2,588,909.00	7.93
9	002475	立讯精密	2,513,326.00	7.70
10	600519	贵州茅台	2,421,388.00	7.42
11	300502	新易盛	2,179,660.00	6.68
12	601166	兴业银行	2,086,263.00	6.39
13	300308	中际旭创	2,064,693.00	6.33
14	000725	京东方 A	1,964,410.00	6.02
15	002371	北方华创	1,863,313.20	5.71
16	600900	长江电力	1,802,391.00	5.52
17	300760	迈瑞医疗	1,782,931.00	5.46
18	002714	牧原股份	1,673,128.00	5.13
19	000001	平安银行	1,649,214.00	5.05
20	300124	汇川技术	1,632,993.00	5.00
21	688256	寒武纪	1,620,652.53	4.97
22	601899	紫金矿业	1,605,533.00	4.92
23	002352	顺丰控股	1,518,192.00	4.65
24	002230	科大讯飞	1,458,178.00	4.47
25	300274	阳光电源	1,448,610.20	4.44
26	000063	中兴通讯	1,447,869.00	4.44
27	601398	工商银行	1,412,944.00	4.33
28	600030	中信证券	1,382,916.65	4.24
29	002415	海康威视	1,378,479.00	4.22
30	300498	温氏股份	1,234,389.44	3.78
31	600276	恒瑞医药	1,231,092.00	3.77
32	002142	宁波银行	1,207,694.00	3.70

33	000568	泸州老窖	1,184,054.00	3.63
34	601211	国泰海通	1,140,240.44	3.49
35	000100	TCL 科技	1,136,781.00	3.48
36	000338	潍柴动力	1,122,475.00	3.44
37	601328	交通银行	1,113,421.00	3.41
38	601288	农业银行	1,034,108.00	3.17
39	688012	中微公司	1,032,594.71	3.16
40	002027	分众传媒	1,029,892.00	3.16
41	603259	药明康德	942,519.00	2.89
42	688111	金山办公	912,412.35	2.80
43	002463	沪电股份	911,824.00	2.79
44	000425	徐工机械	908,167.00	2.78
45	688981	中芯国际	907,323.57	2.78
46	600919	江苏银行	898,733.00	2.75
47	000792	盐湖股份	872,067.00	2.67
48	601816	京沪高铁	855,020.00	2.62
49	000625	长安汽车	848,936.00	2.60
50	688271	联影医疗	843,028.63	2.58
51	600887	伊利股份	835,324.00	2.56
52	605499	东鹏饮料	833,976.00	2.56
53	002050	三花智控	812,720.00	2.49
54	300033	同花顺	811,263.00	2.49
55	600000	浦发银行	802,626.00	2.46
56	300015	爱尔眼科	769,800.00	2.36
57	000977	浪潮信息	750,260.00	2.30
58	603501	豪威集团	749,782.90	2.30
59	002241	歌尔股份	744,853.59	2.28
60	300014	亿纬锂能	736,608.69	2.26
61	600941	中国移动	729,850.00	2.24
62	000776	广发证券	707,328.00	2.17
63	601127	赛力斯	703,524.00	2.16
64	601601	中国太保	696,489.00	2.13
65	000538	云南白药	671,516.00	2.06
66	600016	民生银行	670,344.00	2.05
67	000938	紫光股份	660,473.00	2.02
68	002028	思源电气	659,582.00	2.02
69	002179	中航光电	655,647.00	2.01

####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5,378,847.2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69,866,605.16

注：8.4.1 项“买入金额”、8.4.2 项“卖出金额”及 8.4.3 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

票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448,685.75	7.5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448,685.75	7.50

###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96	23 国债 03	19,000	1,943,637.53	5.96
2	019773	25 国债 08	5,000	505,048.22	1.55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	交易型开放式 (ETF)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1,150,961.28	95.46

### 8.11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8.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2.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8.12.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8.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8.13.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8.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 8.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3,454.8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454.80

### 8.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8.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8.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 8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前）

###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76,205,295.70	80.84
	其中：股票	276,205,295.70	80.8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8,133,064.38	5.31
	其中：债券	18,133,064.38	5.3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7,308,142.62	13.85
8	其他各项资产	2,133.82	0.00
9	合计	341,648,636.52	100.00

##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8.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2,826,910.00	0.84
B	采矿业	13,924,169.00	4.14
C	制造业	135,431,622.20	40.2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176,802.96	3.02
E	建筑业	5,332,529.00	1.58
F	批发和零售业	662,161.00	0.2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741,855.00	2.8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877,783.00	3.82
J	金融业	76,771,943.54	22.80
K	房地产业	2,100,914.00	0.6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42,990.00	0.7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50,572.00	0.9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765,044.00	0.2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76,205,295.70	82.03

### 8.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股票投资。

### 8.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港股通股票资产。

##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 8.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161,217	7,677,153.54	2.28
2	601318	中国平安	134,300	7,581,235.00	2.25
3	300750	宁德时代	28,300	7,451,673.00	2.21
4	600519	贵州茅台	5,000	7,080,550.00	2.10
5	601166	兴业银行	222,300	5,588,622.00	1.66
6	600900	长江电力	163,513	4,892,308.96	1.45
7	000333	美的集团	65,800	4,752,076.00	1.41
8	601899	紫金矿业	220,400	4,368,328.00	1.30
9	002594	比亚迪	12,200	3,987,936.00	1.18
10	300059	东方财富	169,000	3,912,350.00	1.16
11	600030	中信证券	130,500	3,656,610.00	1.09
12	601398	工商银行	469,500	3,643,320.00	1.08
13	600276	恒瑞医药	59,700	3,187,980.00	0.95
14	000858	五粮液	26,000	3,140,280.00	0.93
15	601211	国泰海通	151,000	2,932,420.00	0.87
16	601328	交通银行	357,100	2,913,936.00	0.87
17	000651	格力电器	60,000	2,796,000.00	0.83
18	601288	农业银行	427,100	2,613,852.00	0.78
19	600919	江苏银行	196,400	2,427,504.00	0.72
20	002475	立讯精密	67,800	2,397,408.00	0.71
21	603259	药明康德	33,600	2,365,440.00	0.70
22	600887	伊利股份	84,600	2,325,654.00	0.69
23	688981	中芯国际	26,800	2,324,632.00	0.69
24	601816	京沪高铁	393,100	2,244,601.00	0.67
25	600000	浦发银行	156,900	2,232,687.00	0.66
26	000725	京东方 A	491,700	1,966,800.00	0.58
27	002371	北方华创	5,760	1,923,667.20	0.57
28	300502	新易盛	13,300	1,795,234.00	0.53
29	300760	迈瑞医疗	8,200	1,782,106.00	0.53
30	600016	民生银行	332,000	1,749,640.00	0.52
31	601601	中国太保	45,800	1,732,614.00	0.51
32	300308	中际旭创	11,900	1,724,072.00	0.51
33	688041	海光信息	12,501	1,711,386.90	0.51
34	601088	中国神华	44,200	1,667,224.00	0.50
35	000001	平安银行	130,000	1,649,700.00	0.49
36	601668	中国建筑	276,600	1,645,770.00	0.49
37	002714	牧原股份	36,700	1,602,689.00	0.48
38	300124	汇川技术	25,300	1,594,659.00	0.47

39	601728	中国电信	207,500	1,583,225.00	0.47
40	002352	顺丰控股	32,200	1,536,906.00	0.46
41	601127	赛力斯	10,900	1,522,512.00	0.45
42	688256	寒武纪	2,800	1,519,756.00	0.45
43	600031	三一重工	79,300	1,512,251.00	0.45
44	601229	上海银行	133,100	1,493,382.00	0.44
45	002230	科大讯飞	31,000	1,452,040.00	0.43
46	603501	豪威集团	11,500	1,440,835.00	0.43
47	300274	阳光电源	19,500	1,438,515.00	0.43
48	601169	北京银行	197,800	1,424,160.00	0.42
49	000063	中兴通讯	43,200	1,413,504.00	0.42
50	601138	工业富联	53,200	1,403,416.00	0.42
51	600309	万华化学	25,200	1,393,560.00	0.41
52	002415	海康威视	49,500	1,367,190.00	0.41
53	603019	中科曙光	19,700	1,359,891.00	0.40
54	600941	中国移动	12,000	1,343,400.00	0.40
55	601012	隆基绿能	81,100	1,335,717.00	0.40
56	601857	中国石油	151,500	1,298,355.00	0.39
57	601919	中远海控	84,400	1,293,008.00	0.38
58	600690	海尔智家	50,300	1,283,656.00	0.38
59	688008	澜起科技	15,400	1,276,660.00	0.38
60	601688	华泰证券	68,500	1,246,700.00	0.37
61	002142	宁波银行	44,200	1,240,694.00	0.37
62	600660	福耀玻璃	21,400	1,233,496.00	0.37
63	300498	温氏股份	71,300	1,224,221.00	0.36
64	600406	国电南瑞	53,800	1,188,442.00	0.35
65	601766	中国中车	162,700	1,168,186.00	0.35
66	600809	山西汾酒	6,500	1,143,350.00	0.34
67	600050	中国联通	208,900	1,123,882.00	0.33
68	000568	泸州老窖	9,800	1,117,200.00	0.33
69	000338	潍柴动力	72,500	1,109,975.00	0.33
70	600028	中国石化	195,400	1,109,872.00	0.33
71	000100	TCL 科技	251,500	1,104,085.00	0.33
72	601939	建设银行	113,300	1,103,542.00	0.33
73	601988	中国银行	191,700	1,094,607.00	0.33
74	601818	光大银行	248,100	1,094,121.00	0.32
75	603986	兆易创新	8,900	1,083,219.00	0.32
76	600104	上汽集团	61,900	1,081,393.00	0.32
77	601006	大秦铁路	161,500	1,073,975.00	0.32
78	600926	杭州银行	61,500	1,052,265.00	0.31
79	002027	分众传媒	135,500	1,044,705.00	0.31
80	601985	中国核电	110,300	1,040,129.00	0.31
81	688012	中微公司	5,600	1,033,200.00	0.31

82	601225	陕西煤业	51,900	993,885.00	0.30
83	600150	中国船舶	30,000	989,100.00	0.29
84	601009	南京银行	78,600	927,480.00	0.28
85	000425	徐工机械	110,000	927,300.00	0.28
86	601628	中国人寿	22,300	916,530.00	0.27
87	002463	沪电股份	18,100	888,167.00	0.26
88	600760	中航沈飞	14,700	881,706.00	0.26
89	688111	金山办公	3,200	873,536.00	0.26
90	000792	盐湖股份	49,700	872,732.00	0.26
91	600999	招商证券	49,600	870,480.00	0.26
92	603288	海天味业	22,300	867,024.00	0.26
93	600089	特变电工	67,800	854,280.00	0.25
94	601658	邮储银行	147,500	848,125.00	0.25
95	688271	联影医疗	6,600	844,140.00	0.25
96	605499	东鹏饮料	2,800	843,444.00	0.25
97	000625	长安汽车	66,300	842,673.00	0.25
98	600019	宝钢股份	117,600	842,016.00	0.25
99	600111	北方稀土	33,800	841,282.00	0.25
100	600938	中国海油	32,000	833,920.00	0.25
101	600905	三峡能源	191,400	828,762.00	0.25
102	601888	中国中免	13,100	803,554.00	0.24
103	603993	洛阳钼业	93,800	801,052.00	0.24
104	300033	同花顺	2,900	797,500.00	0.24
105	600436	片仔癀	4,000	794,640.00	0.24
106	600048	保利发展	96,000	789,120.00	0.23
107	601390	中国中铁	137,400	785,928.00	0.23
108	600547	山东黄金	24,100	776,502.00	0.23
109	601825	沪农商行	77,600	775,224.00	0.23
110	002050	三花智控	30,100	766,647.00	0.23
111	300015	爱尔眼科	62,300	765,044.00	0.23
112	601916	浙商银行	202,400	752,928.00	0.22
113	601600	中国铝业	106,200	749,772.00	0.22
114	002241	歌尔股份	32,900	744,856.00	0.22
115	300014	亿纬锂能	16,400	730,128.00	0.22
116	600438	通威股份	36,100	722,722.00	0.21
117	600585	海螺水泥	32,200	720,636.00	0.21
118	000977	浪潮信息	13,800	715,944.00	0.21
119	600015	华夏银行	85,300	713,108.00	0.21
120	603799	华友钴业	18,300	711,687.00	0.21
121	601989	中国重工	152,300	700,580.00	0.21
122	601838	成都银行	34,100	697,345.00	0.21
123	600415	小商品城	36,700	694,731.00	0.21
124	601336	新华保险	11,300	684,667.00	0.20

125	600958	东方证券	70,100	683,475.00	0.20
126	000776	广发证券	39,700	680,855.00	0.20
127	600570	恒生电子	20,300	678,426.00	0.20
128	002179	中航光电	16,900	675,155.00	0.20
129	000538	云南白药	12,000	671,520.00	0.20
130	600893	航发动力	17,800	665,186.00	0.20
131	002311	海大集团	11,100	653,346.00	0.19
132	000938	紫光股份	26,800	647,488.00	0.19
133	600584	长电科技	19,100	640,805.00	0.19
134	601998	中信银行	70,800	633,660.00	0.19
135	300433	蓝思科技	26,800	625,244.00	0.19
136	000166	申万宏源	120,500	609,730.00	0.18
137	002028	思源电气	8,400	605,220.00	0.18
138	601077	渝农商行	82,600	600,502.00	0.18
139	000002	万科 A	91,000	596,960.00	0.18
140	002049	紫光国微	9,100	596,050.00	0.18
141	600795	国电电力	118,900	587,366.00	0.17
142	300408	三环集团	18,000	579,780.00	0.17
143	601377	兴业证券	92,200	577,172.00	0.17
144	601669	中国电建	115,600	571,064.00	0.17
145	601995	中金公司	15,600	558,480.00	0.17
146	600010	包钢股份	303,200	557,888.00	0.17
147	600489	中金黄金	39,000	553,410.00	0.16
148	002460	赣锋锂业	15,200	532,152.00	0.16
149	002304	洋河股份	8,100	530,712.00	0.16
150	600009	上海机场	16,700	527,553.00	0.16
151	600183	生益科技	16,300	522,415.00	0.16
152	600160	巨化股份	18,100	521,099.00	0.15
153	601100	恒立液压	7,200	518,832.00	0.15
154	601689	拓普集团	11,700	518,544.00	0.15
155	300394	天孚通信	6,280	517,032.40	0.15
156	000768	中航西飞	18,500	504,125.00	0.15
157	601186	中国铁建	61,700	504,089.00	0.15
158	601881	中国银河	29,100	501,684.00	0.15
159	002422	科伦药业	15,000	501,000.00	0.15
160	002252	上海莱士	71,300	489,118.00	0.15
161	000157	中联重科	66,300	487,968.00	0.14
162	600886	国投电力	32,100	480,216.00	0.14
163	688036	传音控股	6,200	477,834.00	0.14
164	601788	光大证券	26,300	474,452.00	0.14
165	600989	宝丰能源	29,700	473,121.00	0.14
166	601058	赛轮轮胎	35,300	473,020.00	0.14
167	601360	三六零	46,800	468,936.00	0.14

168	600066	宇通客车	17,700	465,156.00	0.14
169	002466	天齐锂业	13,900	464,260.00	0.14
170	000963	华东医药	11,700	458,874.00	0.14
171	002736	国信证券	38,800	452,408.00	0.13
172	002001	新 和 成	20,600	451,346.00	0.13
173	300442	润泽科技	9,200	447,948.00	0.13
174	000661	长春高新	4,400	445,456.00	0.13
175	000408	藏格矿业	10,500	443,730.00	0.13
176	002074	国轩高科	14,600	442,818.00	0.13
177	600011	华能国际	58,700	441,424.00	0.13
178	000807	云铝股份	27,700	439,876.00	0.13
179	600115	中国东航	114,700	439,301.00	0.13
180	601901	方正证券	55,000	436,700.00	0.13
181	001979	招商蛇口	48,600	435,942.00	0.13
182	600426	华鲁恒升	19,900	431,233.00	0.13
183	600196	复星医药	17,100	431,091.00	0.13
184	601800	中国交建	47,700	425,007.00	0.13
185	688169	石头科技	2,760	424,902.00	0.13
186	002236	大华股份	26,600	422,940.00	0.13
187	600674	川投能源	26,100	422,298.00	0.13
188	000975	山金国际	22,300	420,801.00	0.12
189	601066	中信建投	17,400	420,732.00	0.12
190	002916	深南电路	3,500	416,430.00	0.12
191	600029	南方航空	72,300	415,002.00	0.12
192	300661	圣邦股份	5,870	411,897.90	0.12
193	688126	沪硅产业	22,000	408,100.00	0.12
194	301236	软通动力	7,700	407,946.00	0.12
195	601878	浙商证券	36,900	404,424.00	0.12
196	600176	中国巨石	32,100	402,534.00	0.12
197	600346	恒力石化	28,200	401,850.00	0.12
198	002648	卫星化学	22,500	396,675.00	0.12
199	601868	中国能建	174,100	395,207.00	0.12
200	603369	今世缘	10,100	393,698.00	0.12
201	003816	中国广核	105,700	393,204.00	0.12
202	600741	华域汽车	21,200	391,140.00	0.12
203	300418	昆仑万维	11,800	389,754.00	0.12
204	300347	泰格医药	6,900	389,298.00	0.12
205	600460	士兰微	15,600	387,504.00	0.12
206	600372	中航机载	32,300	385,016.00	0.11
207	601117	中国化学	49,300	383,061.00	0.11
208	601111	中国国航	49,900	376,246.00	0.11
209	002920	德赛西威	3,700	375,698.00	0.11
210	002601	龙佰集团	22,400	372,512.00	0.11

211	601319	中国人保	42,600	368,916.00	0.11
212	000786	北新建材	13,600	365,568.00	0.11
213	002938	鹏鼎控股	9,300	365,490.00	0.11
214	300896	爱美客	2,100	365,211.00	0.11
215	601633	长城汽车	16,600	364,536.00	0.11
216	600219	南山铝业	93,200	363,480.00	0.11
217	601021	春秋航空	6,500	359,515.00	0.11
218	600588	用友网络	27,300	357,357.00	0.11
219	300782	卓胜微	5,000	356,500.00	0.11
220	002129	TCL 中环	43,100	354,713.00	0.11
221	000630	铜陵有色	103,100	351,571.00	0.10
222	002493	荣盛石化	40,600	347,942.00	0.10
223	600482	中国动力	15,000	346,050.00	0.10
224	603296	华勤技术	4,000	345,960.00	0.10
225	000895	双汇发展	13,900	341,940.00	0.10
226	002709	天赐材料	18,000	336,600.00	0.10
227	601877	正泰电器	14,400	336,528.00	0.10
228	002600	领益智造	37,300	334,954.00	0.10
229	600039	四川路桥	35,000	334,250.00	0.10
230	302132	中航成飞	4,000	334,080.00	0.10
231	001965	招商公路	27,500	330,275.00	0.10
232	688396	华润微	7,000	328,160.00	0.10
233	600085	同仁堂	9,200	327,796.00	0.10
234	600362	江西铜业	14,000	327,740.00	0.10
235	600600	青岛啤酒	4,700	323,313.00	0.10
236	301269	华大九天	2,800	322,280.00	0.10
237	300122	智飞生物	15,950	316,607.50	0.09
238	600161	天坛生物	16,000	314,720.00	0.09
239	002180	纳思达	13,400	310,880.00	0.09
240	603392	万泰生物	5,100	305,643.00	0.09
241	600023	浙能电力	53,700	302,868.00	0.09
242	000301	东方盛虹	35,300	300,756.00	0.09
243	688223	晶科能源	53,600	296,944.00	0.09
244	600188	兖矿能源	24,000	296,880.00	0.09
245	688047	龙芯中科	2,200	296,318.00	0.09
246	300759	康龙化成	11,900	295,834.00	0.09
247	000617	中油资本	33,900	293,235.00	0.09
248	002459	晶澳科技	26,800	292,924.00	0.09
249	600233	圆通速递	23,000	292,790.00	0.09
250	688506	百利天恒	1,000	292,200.00	0.09
251	000876	新希望	30,300	290,880.00	0.09
252	601618	中国中冶	95,100	288,153.00	0.09
253	300832	新产业	5,200	286,260.00	0.09

254	000596	古井贡酒	2,100	284,760.00	0.08
255	600875	东方电气	16,300	280,197.00	0.08
256	600515	海南机场	76,200	278,892.00	0.08
257	000999	华润三九	8,930	277,812.30	0.08
258	600027	华电国际	49,000	277,340.00	0.08
259	601898	中煤能源	24,400	275,720.00	0.08
260	688599	天合光能	17,400	274,050.00	0.08
261	600845	宝信软件	11,500	273,815.00	0.08
262	605117	德业股份	4,860	267,008.40	0.08
263	601872	招商轮船	43,000	264,450.00	0.08
264	600061	国投资本	34,300	261,023.00	0.08
265	600332	白云山	9,400	249,100.00	0.07
266	000983	山西焦煤	38,100	248,031.00	0.07
267	600918	中泰证券	37,600	247,784.00	0.07
268	300316	晶盛机电	8,700	244,209.00	0.07
269	600803	新奥股份	12,500	243,750.00	0.07
270	300628	亿联网络	6,800	237,456.00	0.07
271	300999	金龙鱼	8,000	237,120.00	0.07
272	603260	合盛硅业	4,700	236,504.00	0.07
273	600025	华能水电	24,200	231,836.00	0.07
274	601799	星宇股份	1,900	231,800.00	0.07
275	601698	中国卫通	11,300	230,294.00	0.07
276	601238	广汽集团	29,600	222,888.00	0.07
277	601059	信达证券	13,100	222,700.00	0.07
278	688303	大全能源	8,400	222,600.00	0.07
279	600018	上港集团	37,500	216,750.00	0.06
280	300413	芒果超媒	10,100	216,746.00	0.06
281	601607	上海医药	11,300	203,287.00	0.06
282	603806	福斯特	13,900	201,272.00	0.06
283	600026	中远海能	18,500	189,995.00	0.06
284	688472	阿特斯	19,800	187,902.00	0.06
285	688009	中国通号	34,800	183,744.00	0.05
286	601865	福莱特	10,100	176,447.00	0.05
287	603195	公牛集团	3,640	173,955.60	0.05
288	601699	潞安环能	15,900	172,038.00	0.05
289	000708	中信特钢	13,400	167,902.00	0.05
290	688082	盛美上海	1,400	158,466.00	0.05
291	601236	红塔证券	18,700	157,454.00	0.05
292	688187	时代电气	3,400	146,778.00	0.04
293	601136	首创证券	7,200	142,056.00	0.04
294	603833	欧派家居	2,400	135,216.00	0.04
295	300979	华利集团	2,100	112,854.00	0.03
296	601808	中海油服	7,900	108,151.00	0.03

297	600377	宁沪高速	6,600	100,056.00	0.03
298	000800	一汽解放	13,400	93,398.00	0.03
299	001391	国货航	11,700	81,432.00	0.02
300	001289	龙源电力	2,100	35,301.00	0.01

### 8.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股票投资。

##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7,506,583.51	2.23
2	601318	中国平安	7,500,413.00	2.23
3	300750	宁德时代	7,297,481.00	2.17
4	600519	贵州茅台	7,171,347.00	2.13
5	601166	兴业银行	5,420,800.00	1.61
6	600900	长江电力	4,949,346.34	1.47
7	000333	美的集团	4,817,524.00	1.43
8	601899	紫金矿业	4,316,296.00	1.28
9	002594	比亚迪	4,099,240.00	1.22
10	300059	东方财富	3,797,081.00	1.13
11	600030	中信证券	3,562,253.00	1.06
12	601398	工商银行	3,561,049.00	1.06
13	600276	恒瑞医药	3,176,244.00	0.94
14	000858	五粮液	3,130,300.00	0.93
15	601328	交通银行	2,890,025.00	0.86
16	601211	国泰海通	2,884,185.00	0.86
17	000651	格力电器	2,763,196.00	0.82
18	601288	农业银行	2,533,612.00	0.75
19	600919	江苏银行	2,401,169.00	0.71
20	600887	伊利股份	2,363,873.00	0.70

###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88	中国银行	59,777.00	0.02
2	600745	闻泰科技	46,519.00	0.01
3	002555	三七互娱	42,552.00	0.01
4	300450	先导智能	41,855.00	0.01
5	002271	东方雨虹	34,617.00	0.01
6	002007	华兰生物	30,476.00	0.01

7	603659	璞泰来	29,347.00	0.01
8	002812	恩捷股份	25,980.00	0.01
9	601607	上海医药	3,646.00	0.00
10	601901	方正证券	2,337.00	0.00
11	600515	海南机场	1,328.00	0.00

####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73,015,165.8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18,434.00

注：8.4.1 项“买入金额”、8.4.2 项“卖出金额”及 8.4.3 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8,133,064.38	5.3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8,133,064.38	5.39

####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66	25 国债 01	65,000	6,529,650.68	1.94
2	019773	25 国债 08	65,000	6,521,387.67	1.94
3	019696	23 国债 03	50,000	5,082,026.03	1.51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8.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

###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133.8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33.82

###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 8.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8.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股票投资。

###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转型后）

###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A	539	40,896.04	68,515.72	0.31	21,974,450.57	99.69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C	279	21,549.95	-	0.00	6,012,436.07	100.00
合计	818	34,297.56	68,515.72	0.24	27,986,886.64	99.76

###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A	-	0.0000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C	100.07	0.0017
	合计	100.07	0.0004

###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A	0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A	0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C	0
	合计	0

###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形。

##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转型前）

###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A	1,522	171,015.89	2,329,448.86	0.89	257,956,730.26	99.11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C	529	138,200.10	-	0.00	73,107,855.35	100.00
合计	2,051	162,551.94	2,329,448.86	0.70	331,064,585.61	99.30

###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A	0	0.0000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C	100.07	0.0001
	合计	100.07	0.0000

###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A	0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A	0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C	0
	合计	0

###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形。

##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转型后）

单位：份

项目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A	中金沪深 300ETF 联接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 年 7 月 9 日）基金份额总额	260,286,179.12	73,107,855.35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7,121,695.91	4,654,365.57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45,364,908.74	71,749,784.85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042,966.29	6,012,436.07

##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转型前）

单位：份

项目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A	中金沪深 300 指数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 年 6 月 3 日）基金份额总额	293,508,121.90	204,956,500.43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5,206.76	63,153.23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33,237,149.54	131,911,798.31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0,286,179.12	73,107,855.35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025 年 11 月 8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耿帅军先生自 2025 年 11 月 7 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研究决定，聘任陈颖钰为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陈颖钰女士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财务会计、重组改制、资产负债、同业业务、金融科技等

领域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同业业务中心、财务会计部、资产托管业务部以及山东省分行、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担任领导职务，具有丰富的财会、科技和资金资产管理经验。

###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影响基金管理人经营或基金运营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的审计机构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审计机构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无改聘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应支付审计费用 21,589.62 元。

###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 11.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受到调查或处罚。

#### 11.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未受到调查或处罚。

#### 11.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 11.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未受到调查或处罚。

###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转型后)

####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中金财富证券	2	175,245,452.44	100.00	48,040.44	100.00	-

注：1、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1) 财务状况良好，资本充足，财务指标等符合监管要求；

- (2)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3)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4)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的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本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证券综合服务协议》（注：被动股票型基金不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
中金财富证券	15,606,176.00	100.00	374,990,000.00	100.00	-	-	161,216,917.50	100.00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转型前)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	----	------	-----------	----

	单元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中金财富证券	2	273,333,599.80	100.00	53,548.63	100.00	-

注：1、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财务状况良好，资本充足，财务指标等符合监管要求；
- (2)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3)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4)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的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本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证券综合服务协议》（注：被动股票型基金不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中金财富证券	18,031,845.00	100.00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转型后）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并相应修订法律文件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7-08
2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9-05
3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11-08

## 11.8 其他重大事件（转型前）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5-08
2	关于中金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06-30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 13 备查文件目录

###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 3、《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 4、《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 5、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申请募集注册的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 8、报告期内中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9、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 13.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

咨询电话：(86) 010-63211122 400-868-1166

传真：(86) 010-66159121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